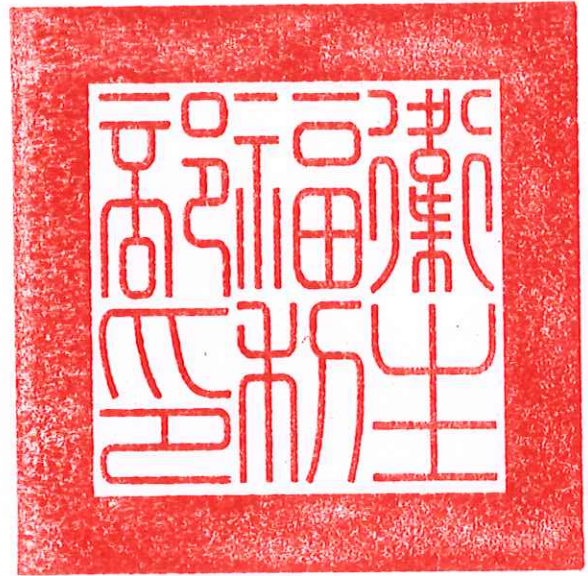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81406576號  
附件：



修正「指示藥品審查基準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  
附修正「指示藥品審查基準」

## 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